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后勤管理服务项目(二次)采购需求

一、基本要求：

1、项目概况：为了给教师、学生创设整洁、安全、优雅的工作学习环境，促使学生养成良好的纪律、生活习惯，培养学生优良的思想品质。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结合学校实际情况，经学校研究决定，采购校园后勤服务服务。

2、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1《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2.2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印发《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2.3 《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财政部 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2.4 《国家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工业和信息化部 公安部 财政部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第1号）。

2.5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6 《关于扩大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号）、《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项目实施指南〉的通知》（财办库〔2023〕52号）。

若享受以上政策优惠的企业，提供相应声明函或品目清单范围内产品的有效认证证书。

3、服务期要求：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1 个月

4、服务地点：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校内

二、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执行最新标准、规范。

三、采购标的数量和规格

保洁管理服务		
教学楼 3 幢保洁员	3	每幢 1 人
尚德楼 1 幢保洁员	1	
崇本楼 1 幢保洁员	1	
崇笃楼 1 幢保洁员	1	
管理人员	1	管理协调人员，操场共区域（含卫生间）
小 计	7	

四、拟投入本项目的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179900.00 元 （具体详见附件项目预算书）

五、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服务企业需要提供实施方案，包括在规定的时间内确保学生人身安全的前提下，对校园内公共区域、公共卫生间实施全面保洁，有计划的完成服务需求中所包含的所有服务项目。

2、服务企业需要提供人员安排表，以及人员基本信息（服务人员年龄要求 60 岁以下），根据管理时间节点，落实管理活动和人员安排，确保管理高效实施。

澄城县职业教育中心

2025 年 12 月 19 日